

中

华

神

秘

文

广西人民出版社

书

系

神秘的

姚伟钧 著

占

梦

吉

师从
身中行
的折水
地水



师从生
中行的
折水



是
变爻座
府奇待的
治学者从
中



神秘文化

师从执事者
中行的权谋

智愚地
的闪光：

B992.2
7

01128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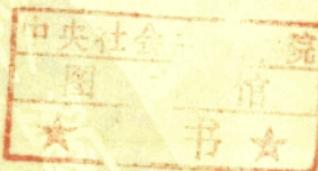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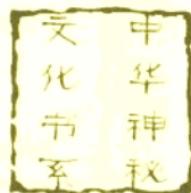


201128742

——梦文化散论



神秘的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神秘的占梦：梦文化散论 / 姚伟钧著. — 2版. — 南
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03.11
(中华神秘文化书系)
ISBN 7-219-01868-1

I. 神... II. 姚... III. 梦 - 占卜 - 研究 - 中国 -
古代 IV. B9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4480 号

责任编辑 陈 红

神秘的占梦

——梦文化散论

姚伟钧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530028)

北京市通州京华印刷制版厂印刷

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13.25 印张 210 千字

ISBN 7-219-01868-1/G·437

定价: 25.00 元

神秘文化

是中华文化的
重要组成部分，

举凡



三黄五帝、后妃妻妾、
太监外戚、术士巫医、



隐者仙人、善男信女、
门帮会派、三教九流、



三坟五典、禁书秘籍、
异端邪说、阴阳五行、
谶纬禁忌、怪习陋俗、
天人感应、奇门遁甲、

皆可包容之。



中华神秘文化书系·序言

中华文化，不仅以其悠久、丰富称著于世，还因其浓郁的神秘性为中外瞩目。所谓神秘，内涵了神奇、隐秘之意。一切有神秘色彩的文化，都可以称之为神秘文化。举凡三皇五帝、后妃妻妾、太监外戚、术士巫师、隐者仙人、善男信女、门帮会派、三教九流、三坟五典、秘籍禁书、异端邪说、阴阳五行、天人感应、奇门遁甲、谶纬禁忌、怪习陋俗、相面测字、炼丹养生、占星堪舆、武术气功皆可包容之。

任何文化因其特质，都处于一定的坐标。中华神秘文化是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对于那种以儒学为核心的雅文化，它可以称为俗文化；相对于科举之类的官场文化，它可以称为大众文化；相对于那些历代当权者倡导的主流文化，它可以称为潜流文化；相对于与大工业联系的现代文化，它可以称为传统文化；相对于欧风美雨的西方文化，它可以称为本土文化。

在文化的殿堂中，没有哪一种文化能像神秘文化那样引人入胜，勾人魂魄，诱人探寻，令人惊叹！梁武帝《游仙诗》云：“水华究灵奥，阳精测神秘。”怎样“究”？怎样“测”？古今忙煞了多少文人墨客：有人从小以身许之，如《晋书·陈训传》记载“(训)少好秘学，天文、算历、阴阳、占候无不毕综”；有人成为通家硕儒，如唐朝韩愈《昌黎先生集》卷36《毛颖传》记：“颖为人强记而便敏，自结绳之代，以及秦事，无不纂录。阴阳、卜筮、占相、医方、族氏、山经、地志、字书、图画、九流百家、天人之书，乃至浮图、老子、外国之说，皆所详悉。”



神秘文化是一座变幻奇特的库府，治学者从中窥见到智慧的闪光；执事者从中总结到御政的权谋；生意人从中获取到滚滚的财源；迷信者从中祈求缚身的绳索。综观当代世风，中外忙碌于神秘文化者大有人在，不乏有益的成果。遗憾而可恨的是，喧闹声中混进了一些市井无赖之徒，他们不学无术，却编写了五花八门的油印小册子，宣传迷信，混淆视听，毒害民众，中饱私囊，小人作祟，君子焉处？一些饱学之士视神秘文化为“非学术”“贱文化”，甚至认为“狗肉不能上正席”，怕影响自己清高的声誉。任小人甚嚣尘上，君子我巍然不动。于是乎，神秘文化变得更玄乎了，更灰暗了，更不可理喻了，甚至日益堕入泥潭。

有鉴于此，我们开始了神秘文化的研究工作。

神秘的色彩最怕事实冲涤，迷信的积垢需要科学清扫。思想的雾霭不能靠利斧驱散，历史的现象需要从历史角度解释。呈现在我们面前的神秘文化，是光怪陆离的复杂共同体，是精华与糟粕交融的意识形态。它有根深蒂固的传统，有无孔不入的市场，有衰荣再生的能力。新中国成立以来，神秘文化一度受到荡涤，但它由地上转入地下，由泛滥暂处休歇。一旦开放的历史大潮奔腾向前，这股潜流就与海外及港台的民俗风气相呼应，乘机涌出，四处流布，传统的水质调入了现代的色彩，清浊难分。如果不考镜源流，不明辨是非，不正确引导群众，陈旧的风气和封建的习俗将重新在民间复燃，我们经过五十多年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民俗将被潜移默化，取而代之，这是相当危险的。为了配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配合扫除六害，应当积极行动起来，研究神秘文化。特别是高等学校的社会科学工作者，学术应当为四个现代化服务，为改革开放服务，为社会民众服务，研究神秘文化是我们责无旁贷的义务。何况，神秘文化本身就是一种文化现象，高校的学者不研究，谁来研究？

近几年来，我们一直在着手研究“神秘文化与当代中国”、“神秘文化与东方文明”这两大课题。适逢广西人民出版社欧薇薇同志约我们撰写《神秘的八卦——〈周易〉研究纵横观》一书，此书出版后，社会反响很好，许多学者和读者来信给予好评和鼓励，希望能多出这样一些有学术性、科学性、可读性的书籍。为了不负众望，我们决定出版这套丛书。



这套丛书由王玉德任主编,姚伟钧任副主编。丛书得到了广西人民出版社的大力支持,特别是得到了文史编辑室主任欧薇薇的具体帮助和组织。在这套丛书中,我们将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采取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严谨扎实的学术方法,配合精神文明建设,结合社会现实,发掘历史文献,认真研究神秘文化中的每一个问题,该批判的就批判,该继承的就继承。让渣滓永远沉淀,让腐朽化为神奇,让学术清浊分明,让中华文化大放异彩!

古云: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在这套丛书问世之际,我们深感这只是我们研究神秘文化的一个开端,筚路蓝缕,任重道远。由于此项研究实属草创,加上我们水平有限,丛书中难免出现一些失误之处,祈望天下同仁、朋友理解我们,帮助我们,和我们一起为弘扬中华文化而共同努力!

王玉德
于华中师大历史文献研究所

中华神秘文化书系·序言

导言

古希腊有一个流传很广的神话：提佛国有一个人面狮身的女妖，名叫斯芬克斯。她雄踞提佛城外的一座悬崖上面，向过往行人提出各种隐谜。如果过往行人不能猜中谜底，她便把他们撕得粉碎，然后将其吞食，一个又一个人葬身其腹。此后，人们将一些神秘而又难解的问题，就称之为斯芬克斯之谜。

梦便是有史以来的哲学家、文学家、心理学家认为最难捉摸的斯芬克斯之谜。他们用种种理论猜测、想像去解释梦谜。但所有的解释，都仅仅是满足了人们的一时之需，时过境迁，新的解释又出现了，过去的解释随之流失。特别是对于占梦，更具有神秘主义和宗教迷信色彩，各种《解梦书》的占辞不尽一致，随时随地而异，增添了后人的迷惑，成为后世文化和心理研究中的谜中之谜。

从梦文化的发展过程来看，占梦是最早发生的文化现象。而且，在我们这个历史悠久的国度里，有关占梦的史料是十分丰富的，只要我们翻检一下自《汉书·艺文志》以来的历代图书目录，我们就可看到，占梦之书在其中占有一定的比例。占梦与其他占卜方法一道，古人统称之为“术数”。这些史料说明，占梦术在中国可谓是源远流长，与中国传统文化一开始就结下了不解之缘。

从先秦时起，也就是我国刚刚踏入文明门槛的历史时期，中华大地巫风大炽，统治阶级决定政事，既不是个人专断，也不是贵族上朝议定，而是通过占卜这种特殊方式请示神来决定。占卜是我国先民在自然界和社会诸种压力之下，感到软弱无力，对自身的遭遇或某一行为的后果难以把握，心中迷惘不安，希冀借助某种神示，以达到祈吉禳凶，消灾趋福心理作用下的产物。在先秦种种占卜术中，以占梦最为重要。正如《汉书·艺文志》所云：“众占非一，而梦为大。”例如，观察国家吉凶，决定军国大计，选官任职等，都常由占梦来决定。因而占



梦在先秦政治生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它不仅是官方宗教神学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且也是先秦政治运作的重要手段。所以，先秦时期是占梦术发展的鼎盛时期。

汉代以降，由于无神论的兴起，加之中国古代心理学、生理学的发展，一些持唯物论的科学家对梦的形成与占梦迷信有了一些粗浅的认识，他们著书立说，使占梦失去了昔日的魅力，其地位日趋下降。所以，在汉代以后，占梦就由原来官府大力提倡转为主要在民间流行，成为民间所奉行的一种主要世俗迷信。

中国古代占梦迷信虽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糟粕，但对这一糟粕，我们也不能采取简单地否定态度，因为在这些占梦例子中，实质上反映出了中国传统文化的价值取向。作为中国先民的梦生活，在特定的文化作用下，已成为一种人文现象，占梦家对人们梦的解释实际上是对文化的解释。我们从占梦家的占辞中，是不难看出中国传统民俗和先民心理结构的。基于此种认识，本书探讨的重点就在这方面。

对梦进行科学的研究和作出正确的解释，对于批判唯心主义和封建迷信活动，有着重要的意义。人类进入20世纪以后，科学得到空前的发展，弗洛伊德的《释梦》问世，使一向被视为虚幻莫测的梦，有了比较合理和科学的解释。然而，利用梦来进行封建迷信活动仍然未能终止。在西方国家，现代文明和占梦算命等封建迷信活动同时并存，象征着科技进步的计算机也用来算命，美国还发明了寻梦器，据1990年11月23日的《文汇报》上介绍，“美国斯坦福大学一位教授最近发明了一种任人做梦的装置，它可以协助人在睡觉时做任何想做的梦，有人称其为寻梦器。”如何评价诸如此类的现象，还有待于人们去研究和认识。由此可见，对于梦这种如此深奥、宽泛的文化现象，问题还远多于答案，而本书的写作仅是进一步研究的草纲，或是一种抛砖引玉，希望更多更系统的研究专著问世，使梦之谜早日彻底地大白于天下。

目 录

导言	1
上编 占梦的溯源与鸟瞰	
一、占梦术的起源	3
1. 泰勒的“万物有灵”论	3
2. 先民的梦魂观念	4
3. 梦兆迷信转化为占梦术	6
4. 梦兆迷信与占梦术的联系与区别	7
二、占卜的种类与占梦的关系	8
三、殷周时期的占梦活动	11
1. 占梦理论的滥觞	11
2. 最早的占梦活动	12
3. 周人对占梦的态度	14
四、占梦的主要方法	16
1. 对梦象直接加以解说	16
2. 对梦象曲折地加以阐释	19
五、反梦发微	29
六、何谓吉梦和凶梦	33
七、祈禳吉凶之梦的起源与仪式	37



八、禁忌与噩梦	40
九、驱恶噩的符咒	43
十、王充——最早对占梦术展开批判的思想家	49
十一、王符论梦	54
1.梦的分类	54
2.梦的生理病理原因	55
3.梦的精神心理原因	57
4.吉凶占梦的批判	58
5.《潜夫论·梦列》	59
十二、“十占九中”的周宣	61
十三、“占验必中”的铁冠张中	64
十四、占梦对清皇室皇储建立的影响	66
十五、从有关梦例看占梦的消极社会作用	68
1.宣传统治者“受命于天”，与神灵相通	68
2.迎合政治的需要	70
3.宣扬梦可以应验吉凶，鼓吹“命定论”	72
4.传播封建迷信，欺骗人民群众	75
十六、占梦迷信向科学释梦的转变	79
1.弗洛伊德为什么要写《释梦》	79
2.梦是对欲望的满足	82
3.梦的材料与来源	84
4.梦与性的关系	87
5.如何评价弗洛伊德的释梦理论	88
 中编 梦与中国传统文化散论	90
一、梦天的象征	92
1.天的文化意蕴	92

2.梦天的吉凶兆象	94
二、梦地与相地	98
1.中国古代相地术	98
2.梦地的吉凶取向	99
三、梦与山神崇拜	102
四、水火崇拜与占梦吉凶	105
五、佛与占梦	110
六、祭树与占梦	114
七、梦龙——祥瑞的征兆	118
八、从《敦煌解梦书》看唐代夫妻关系	123
九、占梦与名字起源	126
十、神话——远古民族的梦	129
1.梦——神话产生的温床	129
2.中国古代占梦神话	133
3.神话对占梦的影响	136
十一、五光十色的梦占和梦幻文学	139
1.先秦的梦占文学	139
2.唐宋时期的梦幻诗词	142
3.元明时期的梦幻戏曲	146
4.明清时期的记梦小说	148
十二、神女和帝王梦境幽会之案	150
十三、《红楼梦》中梦之奥秘	152
1.红楼性梦	152
2.宝玉梦遗是何原因	154
3.红楼托梦之谜	156



下篇 梦之解析片论	159
一、《周礼》中噩梦的起因与防止	161
1.噩梦是怎样产生的	162
2.噩梦如何避免	163
二、中国传统医学论梦	165
1.梦是精气的一种运动形式	165
2.梦象所表示的生理特征	166
3.中国传统医学对梦的探讨	169
三、梦幻之秘与占卜疾病	171
四、占梦与养生及气功	173
1.中国古代气功滥觞于占梦术	173
2.占梦对养生的影响	175
3.老子的“道”与“梦”	176
4.庄子的“梦”与“道”	177
5.幻觉与梦境	178
五、张载的梦说	180
六、苏轼的《梦斋铭》	182
七、奇特的心灵感应	184
八、梦与科学预见及发明	188
1.梦境是如何出现的	188
2.圆梦与预见性	189
3.梦与创造性	190
4.预见性与创造性的梦的条件	194
参考书目举要	195
后记	197



上 编

占梦的溯源与鸟瞰







一、占梦术的起源

占梦术在中国这块土地上可谓源远流长。早在远古社会，我国先民就存在着一种幼稚的梦魂观念，以为做梦是灵魂离身而外游，而灵魂外游又为鬼神所指使。由此，梦被归结为鬼神对梦者的启示，进而根据梦象体察神意而预卜吉凶。

1. 泰勒的“万物有灵”论

占梦术的发生，从理论上来分析，是与原始的巫术联系在一起的。但是，如果究其源头，则又与上古初民的“万物有灵”观念密不可分。自从英国的“文化人类学之父”泰勒 (E.P.Taylor)，于19世纪中后期首创“万物有灵”论以后，这一理论被广泛地用来解释原始巫术与宗教的起源。迄今为止，学术界大都认为“万物有灵”观念是上古初民社会生活和心理生活的复杂结晶，它标志着人类“童年”时期一种无意识的集体信仰，支配着原始社会的整个意识形态领域。

以“万物有灵”为基础的原始意识形态包括了各种自然崇拜、动植物崇拜、鬼神崇拜、前兆迷信、各种巫术礼仪等。在这之中，以被崇拜的各种对象为一方，代表着具有超自然力量的神灵；以巫术礼仪为另一方，代表着人类的主观努力，即一种试图沟通人神关系的努力。先民们认为，一旦人与神力相结合，就能达到战胜疾疫，赢得战争或丰收，灵魂升天以及预知未来等目的。被认为能够“通神”的巫觋，他们与神灵沟通的手段是多种多样的，前兆迷信就是其中之一，而前兆迷信则就是后来占梦术的渊源。

所谓前兆迷信，就是指以错误的前兆观为基础，在神灵观念作用下形成的对事物因果关系认识的迷信。在初民那里，被迷信为前兆的都是自然界偶然发生的现象和人们无法自主控制的一些生理现象，如流星、彗星、日食、月食、地震、做梦、眼皮跳动以及气候和季节不寻常时动植物的出现、常见动植物的



变态等。这些在当时说来根本无法理解和解释的现象，就被人们看作神灵的某种启示，而以后发生的事情也就成为神灵给人们的惩罚和赏赐。

那么，前兆迷信是怎样转化为梦兆迷信，并形成一套繁杂的占梦理论的呢？其中的一个重要环节，是与先民的梦魂观念连在一起的。

2. 先民的梦魂观念

远古人类究竟怎样把梦同灵魂联系在一起，现在无法找到直接的证据。但是，我们可以根据远古人类的智力水平去推测，而且还可以从一些原始民族的宗教习俗中找到许多“活化石”。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根据北美原始人的材料，分析过先民的梦魂观念，他说：“在远古时代，人们还完全不知道自己身体的构造，并且受梦中景象的影响，于是就产生了一种观念：他们的思维和感觉不是他们身体的活动，而是一种独特的、寓于这个身体之中，而在人死亡时就离开身体的灵魂的活动。”原始人通过对梦的思考，形成了灵魂的观念；反过来，他们又用灵魂观念来解释梦境和梦象。原始人的梦、魂观念，就是这样难分难解地联系在一起。

恩格斯的这种分析，在我国近代社会的一些不发达的边远地区，还可以找到一些“活化石”来印证。

我国西南的傈僳族，解放前大多已进入封建社会，但局部地区还停留在刀耕火种的原始阶段。傈僳族的习俗，不但信仰灵魂，而且还有梦中“杀魂”之说。他们认为有一种人叫“扣扒”，他的灵魂是一只鹰鬼。由于鹰鬼在梦中可以“杀魂”，人们对“扣扒”非常害怕又非常愤恨。如果一个人梦见一只鹰，同时又梦见某个人，某人就是“扣扒”。如果梦者由此得病以至死亡，那就是梦者被“扣扒”把魂杀了。为了证明某人是“扣扒”和追究“杀魂”的责任，巫师们要举行骇人的捞油锅的仪式进行“神判”，“扣扒”将因为“杀魂”而受到严厉的惩罚。这是一种把梦看作梦者（自己）和被梦者（梦中的他人）灵魂的活动。

再如，景颇族和瑶族的社会发展，现已达到较高的水平，但在个别地方，同样十分落后。因此，他们普遍存在的梦魂观念和梦兆迷信，也应该说是上古流传下来的习俗，所以也应该视作原始观念的一种遗存。